教务〔2017〕59号

**关于召开2017级全日制普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听审会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汇报会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关于修（制）订2017级全日制普通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教学大纲的通知**》（教务〔2017〕39号）和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安排，为加强2017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及推进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学校将召开2017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听审会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汇报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16年6月19日—2016年6月30日，每个小组半天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参加人员**

学校根据各学院（部）专业性质，分成文科一组、文科二组、理科组、工科组、艺术体育组5个小组分组听审和汇报，每个小组的组长由校领导担任。参加人员包括教务处领导、专业所在学院退休院领导（或资深教授）、在岗学科专家、各学院教学副院长、教学秘书、研究生代表、本科生代表各1人。各组听审学院安排如下表：

|  |  |
| --- | --- |
| **组别** | **听审学院** |
| 文科一组 | 文学院、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法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健康管理学院 |
| 文科二组 | 教育学部、经济管理学院、外国语学院、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
| 理科组 | 数学与统计学院、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化学与药学学院、生命科学学院 |
| 工科组 | 电子工程学院、计算机科学与信息工程学院、环境与资源学院、职业技术师范学院 |
| 艺术体育组 | 音乐学院、美术学院、设计学院、体育学院 |

**三、听审及汇报会流程**

1．2017年实施大类招生的学院（部），选取本学院（部）一个专业（类）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小组PPT汇报（15分钟）；有新专业招生的学院（部），选取新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汇报；其它学院（部）选取本学院（部）最具特色和代表性的一个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汇报。汇报主题：2017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解读，内容包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及确定依据、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的重点（含大类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的设置情况）和亮点以及人才培养方案的逻辑结构等。

2．根据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方案》的工作要求，各学院（部）进行PPT汇报（10分钟），主要对照学校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方案，全面总结梳理本学院（部）本学期审核评估整改工作进展情况及其成效（2016年12月以来），以及下一步审核评估整改工作计划。

3.与会专家就汇报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提问、学院答辩（20分钟）；

4．与会专家经讨论后对各个汇报的专业人才方案和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

**四、听审的要点：**

**（一）培养目标**

依据《广西师范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方案》的要求，各学院（部）各专业务必进一步梳理核心知识、核心能力、核心素养的内涵，使专业培养目标的表述规范、科学，且与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保持一致。

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为：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着力培养信念执著、品德优良、专业扎实、视野开阔、具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核心课程**

核心课程是指各个专业所有学生都必须掌握的共同学习内容，属于整个专业课程的核心，能对专业培养基本规格达成起到关键作用。学生修读该类课程后，应能达到该专业所要求的知识、能力和素质方面的核心能力水平。2017级人才培养方案务必进一步凝练核心课程。

**五、工作要求**

1．人才培养方案听审是我校人才培养方案修（制）订工作的重要改革举措，各学院（部）要高度重视，全面讨论修（制）订本学院（部）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

2．为便于提前做好安排，制作会议材料，请各学院（部）于2016年6月14日前将本学院（部）拟汇报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拟参加会议的退休院领导（或资深教授）、在岗学科专家、各学院教学副院长、教学秘书、研究生代表、本科生代表名单以纸质版形式报送教务处高教室，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sdgjs@gxnu.edu.cn邮箱。

未尽事宜，请与教务处高教室联系。联系人：林芳芳、梁燕玲；联系电话：5846480、5831620。

广西师范大学教务处

2017年6月8日